

臺北市政府勞動局施政報告

資料截止日期：104 年 2 月 28 日

專責人員： 蔡佩臻

職 稱：秘書室主任 電 話：1999 轉 7040

壹、重要施政成果

一、訂定本市勞動條件檢查陪同鑑定作業要點，並業於 2 月底前完成大眾傳播業陪同鑑定人之招募作業，擇訂於 104 年 3 月份起針對本市 100 人以上之大眾傳播業事業單位進行勞動條件陪同鑑定專案檢查。

二、健全工會組織，推動勞工福利

(一) 工會輔導：

本 (2) 月份出席工會相關會議計 5 人次。

(二) 工會設立：

本 (2) 月份新設立工會家數計 1 家。

(三) 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

本 (2) 月份新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之企業計 12 家。

(四) 督促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

本 (2) 月份督促事業單位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 26 家，依法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計 37,546 家。

(五) 工作規則報核：

本 (2) 月份事業單位修訂或訂定工作規則報核共 97 家，104 年 1 月 1 日至 2 月 28 日共完成報核 185 家。

(六) 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

本(104)年度上半年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自 2 月 2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受理申請，截至本 (2) 月底止，已核定補助 18 案、補助子女 22 人、補助金額新臺幣 46 萬 86 元。

三、確保勞工權益，妥處勞資爭議

本(2)月份勞資爭議案件計179件，達成協議計106件(含調解成立者80件、申請撤回者26件)，未達成協議(調解不成立者)計73件。

四、推動性別平等、防制就業歧視

(一) 就業歧視案件統計部分：本(2)月未受理就業歧視申訴案件，累計申訴案共2件。

(二) 性別工作平等法案件統計部分：本(2)月受理調查申訴案件計6件，累計申訴案件12件。至本(2)月止共計召開1次性別工作平等會，共評議8件(皆為103年申訴案件)，其中5件成立、2件不成立及1件將於下次會議續行審查。

五、關懷弱勢團體，促進平等就業

(一) 加強市府機關率先足額進用原住民，保障其就業機會：

截至本(2)月底止，本府各機關應進用原住民人數計293人，已進用計551人(含本府義務機關超額進用及非義務機關進用258人)，進用比例188.05%(自101年度起將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之進用人數併入計算)。

(二) 協助代賑工獲取穩定工作，降低對代賑工作之依賴：

本(104)年度截至本(2)月底止，社會局共轉介代賑工個案33人，8人已結案，25人尚在輔導中。

(三) 管理本市進用身心障礙者義務機關(構)，輔導進用身心障礙者：

- 1、本市義務機關(構)計3,875家，其中達到足額進用與超額進用者計3,134家，佔81%，本市應進用人數計15,775人，加權後重度1人以2人計算之進用人數計23,814人(實際進用人數計19,909人)，加權後進用率達150.96%。
- 2、進用身心障礙者獎勵金，本(2)月受理申請案件計82件，已核定79件，獎勵金額共計844萬9,000元。
- 3、頭家寶障-訓用留實施計畫，本(2)月申請案件數計2件。

4、提供進用單位輔具或職務再設計之服務，本（104）年度委託臺灣職能治療學會辦理職務再設計業務，本（2）月份申請核定補助計 6 件。

（四）補助本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醫院辦理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服務方案及委託職訓：

本（104）年度補助臺北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及醫院計 37 個單位，辦理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服務方案計 40 案，服務計 684 人，補助金額計 9,411 萬 2,181 元。服務方案分為五大類：庇護性就業服務、職前準備與就業適應、居家就業服務、社會企業以及其他類。委託辦理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計委託 5 個單位，11 班，服務人數計 124 人，委託金額計 737 萬 5,159 元。

（五）辦理職業輔導評量業務：

104 年度委託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及臺灣職能治療學會辦理職業輔導評量業務，本（2）月份提供職評服務計 12 人次（其中本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自辦 2 人次、委辦單位 10 人次）。

（六）推動聽語障者無障礙工作環境：

本（2）月份提供手語翻譯服務計 115 小時、聽打服務計 5.5 小時。

（七）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

本（2）月份本局所屬臺北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與各委辦單位開發工作機會計 15 筆，並將所開發之工作機會即時分享予支持性就業服務受委託單位。截至 104 年 1 月底止職業重建個案管理服務新開案 177 人次，累計開案服務 201 人次。

（八）委託民間辦理身心障礙者支持性就業服務：

截至 104 年度 1 月底止，支持性就業服務委辦單位新開案數 112 人，累計開案服務數 362 人；另新就業數 74 人次，就業率為 66%。穩定就業人數為 32 人次，穩定就業率為 43%。

(九) 主管 17 處公有場地委託辦理庇護工場及社會企業：
本(104)年度，委託辦理庇護工場 12 處，提供庇護性員工就業職缺 106 位；委託辦理社會企業專案服務及營運案 5 處，提供身心障礙員工就業職缺 160 位。

(十) 視障按摩及就業宣導：
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 46 條第 5 項規定，針對醫療機構、車站、民用航空站、公園及政府機關（構）五大場所不得提供明眼人從事按摩工作，本（2）月稽查暨宣導計 19 家次，均查無違法情事。

(十一) 自力更生創業補助：
本（2）月份核准自力更生創業補助計 10 人次，補助金額計 63 萬 5,000 元。

(十二) 職業災害勞工個案主動服務：
1、本（2）月份新開案數計 18 人。
2、本（2）月份受理本市勞工職業災害死亡慰問金計 1 人，計核發 30 萬元整。

六、強化外勞管理，力促和諧共榮

(一) 設置外籍勞工諮詢服務中心，協助外籍勞工處理相關事務：
秉持「法律保障，人道關懷」外勞政策，提供外籍勞工法令諮詢、心理諮商、生活諮詢、關懷服務等各項服務，並聘僱菲律賓、印尼、越南、泰國雙語諮詢人員，設立英、印、越、泰電話諮詢專線，同時製作 Hello Taipei 廣播節目。

(二) 臺北市外勞人數統計表(最新統計至 104 年 1 月底止):

項目 國別	人數(人)	百分比
菲律賓	6,410	15.06%
越南	2,912	6.84%
印尼	32,145	75.54%
泰國	1,079	2.53%
其他	2(註)	0.03%
總計	42,548	100%

註：跟隨外籍主管之家庭幫傭（依勞動部 102 年 3 月 11 日勞職管字第 1020503428 號函新增）。

(三) 外籍勞工查察及諮詢服務統計：

1、白領外國人查察及諮詢服務統計

時間 項目別 件數	本(2)月/件	本(104)年度至 2 月 底止累計/件
白領外籍人士查察	80	160

2、藍領外籍勞工查察及諮詢服務統計

時間 項目別 件數	本(2)月/件	本(104)年度至 2 月 底止累計/件
提供法令諮詢等服務	458	1,098
申訴爭議案件處理	86	283

外勞查察	1,253	3,006
入國訪視	985	2,332
外國人入國通報	1,527	3,871
雇主與外勞提前終止 契約驗證	193	491
外籍勞工逃逸人數	137	248
安置庇護	15	32

(四) 重要活動成果：

- 1、為確保從事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依規定收費及備置暨保存文件，本(2)月執行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訪查計 30 家，本(104)年度截至 2 月底止計訪查 60 家。
- 2、為使本市老人及身心障礙福利機構符合就業服務法「生活照顧服務計畫書」所訂各項規定，以確保老人及身障者安全與外勞工作權益，本(2)月查訪本市公私立養護機構計 4 家，本(104)年度至 2 月底止計訪查 11 家。
- 3、2 月 13 日本局賴局長親至本市外籍勞工庇護中心進行年終關懷訪視事宜。

七、提昇職場安全衛生，降低職業災害

(一) 提昇勞動權益，防治職業災害

- 1、本(2)月受理具名申訴案件 164 件，未具名申訴案件 43 件。具名申訴案件較上月 176 件，減少 6.82%，較去年同月份(103 年 2 月) 173 件，減少 5.2%。
- 2、本(2)月份執行全行業勞動檢查 1,729 場次，其中安全衛生檢查 1,429 場次、勞動條件檢查 300 場次，較上月份勞動檢查 2,123 場次減少 394 場次、減少 18.6%，較去

年同月份（103年2月）場次1,584增加145場次、增加9.2%。

- 3、依據「臺北市政府勞動局公布營繕工程重大職業災害線上地圖處理要點」暨「臺北市103年度安平建案表揚計畫」，建立臺北市職災地圖與工安好宅圖，截至104年2月底止，計公布職災地圖案件16件及工安好宅圖案件136件。
- 4、本（2）月份共計認證81處工地，其中優等工地67個、甲等工地14個。
- 5、勞動安全視訊監控系統（CCTV），本（2）月份共有38個公共及民間工程工地參加勞安視訊監控系統設置，實施監督檢查計114次。
- 6、本（2）月份執行公共工程專案檢查，計檢查327場次，通知改善96場次，罰鍰17場次，停工5場次。
- 7、本（2）月份執行外牆清洗作業檢查計畫，計檢查9場次；通知改善2場次。
- 8、103年12月29日啟動春安勞動檢查，執行「臺北市103-104年歲末及春安期間加強勞動安全實施計畫」，截至2月底止計檢查2,954場次，停工52項次、罰鍰176項次。
- 9、大型施工架工程專案檢查：本處自104年1月26日起至2月8日止，清查臺北市施工架搭設超過10層樓以上工程進行專案檢查，共計檢查原事業單位126家、177場次、通知改善130項次、罰鍰42項次、停工15項次。
- 10、依據本局推動之勞動條件檢查陪同鑑定制度，規劃「104年度臺北市大眾傳播業勞動條件專案檢查計畫」，於104年2月26日辦理陪同鑑定人座談會，並訂於104年3月

啟動本項專案檢查。

11、重大職災情形：

本(2)月發生重大職業災害3件、死亡0人、受傷3人，與去年同月份(103年2月)2件、死亡2人、受傷1人比較，增加1件、減少死亡2人、增加受傷2人；較104年1月發生重大職業災害2件、死亡2人、受傷2人，增加1件、減少死亡2人、增加受傷1人。

(二) 加強勞安教育訓練及宣導：

- 1、本(2)月份臺北市職業安全衛生學院無辦理合辦教育訓練。
- 2、臺北市「職業安全衛生學院」夥伴於本(2)月協辦教育訓練116場次，合計3,022人次參加。推動臺北市「職業安全衛生學院」聯盟機制，截至本(2)月底納編計355家。
- 3、本(2)月份「1小時護一生」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執行計30場次，參加人數計479人次。
- 4、創全國之先公布104年第2次違反職業安全衛生法事業單位名稱共17家。
- 5、因職業安全衛生法擴大適用各業後，為讓各位市民朋友能夠充分瞭解職業安全衛生法的規定，於本局網站已設置「職業安全衛生服務專區」，至2月底新增職業安全衛生法及其附屬法規共70項供民眾及各業參考。

(三) 發行勞動安全電子報

- 1、2月17日發行勞動安全電子報第86期，以「勞動平安開心有春 陪檢新制 改變成真」為主題，內容包含：最新訊息、法規簡介、職災省思、交流園地、訊息報導及充電小站等單元，發送至本市事業單位工作者、安全衛生

人員及事業單位負責人計 11,095 人次。

- 2、本(2)月份即時電子報發布計 2 則，內容包括：職災快訊、防災對策建議事項等訊息，發送至本市事業單位負責人、工作者及安全衛生人員計 22,181 人次。

(四) 加強職業衛生預防及降低職業病：

- 1、本(2)月份接受事業單位函報本局 104 年第 1 季辦理勞工特殊健康檢查結果報告書計 4 家，接受特殊健康檢查人數計 1,237 位（其中屬第一級管理人數計 979 位，屬第二級管理人數計 238 位，屬第三級管理人數計 20 位，屬第四級管理人數計 0 位。
- 2、本局針對本市 58 家辦理勞工體格與健康檢查認可醫療機構，建立基本資料及辦理體格及健康檢查醫事人員資料庫，並要求認可醫療機構於異動時向本局申請備查，本局可依此資料庫執行查核業務。

八、 創造就業機會，輔導特定對象

(一) 提昇求職求才媒合效能：

- 1、辦理櫃檯推介媒合服務：本(2)月份求職人數新登記 2,910 人，求才人數新登記 4,191 人，求供倍數 1.44，開立介紹卡 4,480 張，求職推介就業人數 633 人，求才僱用人數 645 人，求職就業率 21.75%，求才利用率 15.39%。
- 2、提供線上求職求才媒合服務：本(2)月份台北人力銀行網站瀏覽計 1,018,467 人次，新增求職人數計 310 人，新增廠商家數計 81 家，新增工作機會數計 11,703 個。

(二) 加強特定對象就業輔導工作：

1、輔導就(創)業者：

- (1) 運用「特定對象個案管理服務模式」，提供各項專業性

輔導與服務。本（2）月份開案量計 375 人次，職業心理測驗計 98 人次，一般就業諮詢(個管員提供)計 210 人次，推介人次計 1,430 人次，求職推介就業人數計 171 人次。

- (2) 針對具有工作意願，惟相對工作能力不足之失業者，提供職業訓練諮詢，失業者經職業訓練推介後，至職業訓練單位參與甄選，甄選通過後參加訓練。本（2）月份推介職業訓練計 39 人，已通過甄選並參訓者計 11 人。
- (3) 提供新移民免費求職管道：本（2）月份外籍配偶求職人數登記計 27 人，個管開案數計 14 人，推介人次計 55 人次，求職推介就業人數計 7 人；大陸地區配偶求職人數登記計 44 人，個管開案數計 8 人，推介人次計 75 人次，求職推介就業人數計 18 人。
- (4) 「經濟型遊民就業」輔導工作：本（2）月求職新登記共計 135 人次，推介面試 197 人次，推介就業計 110 人次，追蹤關懷計 296 人次。
- (5) 辦理 103 年度「在地型就業服務」計畫：本（2）月份發掘社區中求職者計 935 人，協助求職個案輔導就業成功計 574 次，協助求職個案穩定就業 3 個月計 165 人，提供求職個案工作機會計 3,488 人次，對轄區學校、社福團體或里辦公處辦理就業宣導駐點服務計 128 次，拜訪轄區內商圈店家開發計 956 個。
- (6) 辦理外籍勞工雇主轉換作業：本（2）月份受理轉換申請計 196 件，承接申請計 2 件。

2、辦理雇主服務：

- (1) 推動「數位就業服務營運中心計畫」：辦理雇主訪視及開發就業機會。本（2）月份電訪廠商家數計 246 家。

(2) 針對僱用本國勞工進行電話訪視，以瞭解僱用本國勞工就業情形，本(2)月份電訪計10家。

3、給付特定對象：

(1) 落實資遣通報作業，提供非自願失業勞工必要之協助，本(2)月份通報家次計1,231家次、資遣人數計2,054人，寄發就業服務函計390件，推介就業計57人，推介職業訓練計29人。

(2) 本(2)月份申請就業保險失業認定人數計1,074人，完成初次失業認定計1,134人，辦理失業再認定計2,937人。

4、辦理「臺北市104年度年節臨時工作專案」：

(1) 協助本市經濟弱勢失業者(即危機家庭或遊民等)於年節期間至本市各局處及其所屬機關從事臨時性、短期性工作，期紓緩渠等人員年節期間之經濟負擔及促進社會安全，並提供後續就業服務。

(2) 本專案第一梯次計有臨工200人，工作期間自1月30日起至3月13日止(週六、日及2月12日停止工作)，計10日。第二梯次於2月26日辦理派工作業，工作期間自3月2日起至3月13日止(週六、日停止工作)，計10日，實際工作有160人。

(三) 辦理就業資源說明會：

2月24日假本市就業服務處B1會議室辦理本(104)年度第1次就業資源說明會，參加人數計10人。

(四) 辦理青年職涯發展方案：

1、職涯發展評估：本(2)月份職涯諮商服務計29人次，職業適性評估計52人。

2、職涯相關活動本(1)月辦理情形：

(1) 辦理 2 場職涯 tour，共 42 人參與。

(2) 辦理就(創)業職涯講座計 3 場，參加人數計 309 人。

3、創業發想平台：本(2)月份提供創業相關諮詢服務計 27 人次；借用創業空間計 13 人次。

4、核心業務服務統計：本(2)月份服務人次計 2,830 人次，臉書粉絲團按「讚」計 3,129 人次。

九、辦理各項職能培育及技能檢定

(一) 落實 103 年度各項職能培育課程

1、職能培育招生：辦理 104 年度第 2 梯次職能培育暨職能進修課程招生前置作業。

2、職能培育暨產訓合作課程：截至本(2)月底止累計辦理職能培育課程「電腦化會計實務」等 10 班，培育人數計 243 人。

3、職能進修課程：至本(2)月底止累計開辦「手機維修」等 14 班、進修人數計 342 人。

(二) 委外職能培育課程：

就安基金職能培育課程 21 班，已有 18 班完成議約決標，正陸續辦理簽約及各項履約作業。公務預算 21 班已評選出 13 班，正辦理議價決標作業中，其餘班級重新評估後辦理續標程序。公務進修課程 35 班於 2 月 11 日續上第 2 次招標公告，預計 3 月 4 日資格標辦理完畢後，一併安排評審會議相關事宜。

(三) 技術士技能檢定：

1、全國技能檢定：103 年度第 3 梯次技術士技能檢定於 104 年 2 月 3 日至 2 月 26 日辦理數位電子、電腦軟體應用、網路架設等 3 項乙級職類測試，及印前製程丙級職類術科測試。

- 2、學員專案檢定:104年第一梯次檢定於104年2月13日至14日完成室內配線乙級職類考試，共21人參加考試，7人通過。
 - 3、即測即評及發證：104年第一梯次檢定共計9個職類，727人報名，預計於104年3月3日起開始測驗。
- (四) 職能評量：賡續提供學員線上職能行為量表(適性評估)、性格特質量表(自我了解)及職涯諮詢服務。
- (五) 學員職訓生活津貼之請領：
對於非自願性失業勞工、中高齡者、生活扶助戶、獨力負擔家計者、原住民、更生保護人、新移民、長期失業者及身心障礙者等特定對象學員，協助其於受訓期間申請職業訓練生活津貼，以安定學員生活；104年2月1日至104年2月28日止累計12人申領。
- (六) 接受委託與合辦訓練：
至本(2)月止辦理「進階課程3D產品設計列印」等，包含職能培育、體驗營計6班，訓練人數計91人。
- (七) 其他重要事項：
- 1、辦理「2015遊程規劃設計論壇」：
遊程規劃專業已成為觀光相關領域的核心，為增加學員觀摩學習機會特與中華民國遊程規劃設計協會合辦「2015遊程規劃設計論壇」，於2月5日下午舉行，受邀與會人員包含北區各高中職及大專院校觀光相關科系之教師約80位及本學院觀光旅遊職科在訓、結訓學員，針對理論教學實務運用、遊程競賽技巧、遊程規畫企劃書與表演、遊程行銷策略規劃等四大主題展開多元學習，進行教學相長，互相觀摩、回饋。
 - 2、辦理「2015中韓西服技術研討會」：

為協助提升西服製作技術、拓展國際交流，特與中華民國西服同業總會合作，於 2 月 26 日假本學院綜合大樓五樓辦理「2015 中韓西服技術研討會」，會中邀請「韓國定製洋服協會」會員來台參與，期盼透過研討會進行方式達到雙向溝通、作品研討、擴大國際視野的目的。

十、普及勞動教育

推動勞動教育，提昇勞動者知能：為鼓勵勞工終身學習，增進勞動法令知識，依據「臺北市勞動教育實施及補助辦法」，補助本市各工會團體或人民團體辦理勞動教育。本(104)年度截至 2 月底止，計核准 89 場次勞動教育補助案，總計核准金額 524 萬 6,850 元整。

貳、未來施政重點

- 一、執行勞動條件檢查專業陪同鑑定制度，提升勞動檢查效能，改善勞動者之勞動條件。
- 二、賡續與中央協商處理勞健保補助款爭議。
- 三、積極輔導事業單位「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
- 四、研訂「職場減災目標」。
- 五、落實「勞動條件自主管理輔導」措施。
- 六、持續開發特殊職能類別，型塑優質職能發展環境。
- 七、加強宣導新適用勞動基準法之事業單位應做適法之準備及建立管理制度。
- 八、職業安全衛生法令宣導。
- 九、持續推動「勞動法令深植校園」計畫。